

主要股東

據我們的董事所知，緊隨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上市後將持有的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 [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於有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安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³⁾	147,718,204	41.03%	[編纂]	[編纂]
	未上市股份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16,267,253	4.52%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²⁾⁽³⁾	—	—	[編纂]	[編纂]
	H股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	—	[編纂]	[編纂]
江蘇耀宇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²⁾	112,743,611	31.32%	[編纂]	[編纂]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34,974,593	9.72%	[編纂]	[編纂]
	未上市股份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16,267,253	4.52%	[編纂]	[編纂]
	H股	實益權益 ⁽²⁾	—	—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	—	[編纂]	[編纂]
	H股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⁴⁾	—	—	[編纂]	[編纂]
何先生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16,267,253	4.52%	[編纂]	[編纂]
	未上市股份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147,718,204	41.03%	[編纂]	[編纂]
	H股	實益權益	—	—	[編纂]	[編纂]
	H股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	—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上市後將持有的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 [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於有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泰州慧達.....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⁴⁾⁽⁵⁾	18,707,341	5.20%	[編纂]	[編纂]
	H股	實益權益 ⁽⁴⁾⁽⁵⁾	—	—	[編纂]	[編纂]
泰州慧新.....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18,707,341	5.20%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	—	[編纂]	[編纂]
蔡達建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9,708,884	8.25%	[編纂]	[編纂]
(「蔡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	—	[編纂]	[編纂]
郭雁女士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⁷⁾	32,945,742	9.15%	[編纂]	[編纂]
(「郭女士」).....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⁷⁾	—	—	[編纂]	[編纂]
毛慧鵬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⁷⁾	32,945,742	9.15%	[編纂]	[編纂]
(「毛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⁷⁾	—	—	[編纂]	[編纂]
南京呈益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9,708,884	8.25%	[編纂]	[編纂]
(「南京呈益」).....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	—	[編纂]	[編纂]
南京高特佳醫療投資 企業(有限合夥)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29,708,884	8.25%	[編纂]	[編纂]
(「南京高特佳」).....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	—	[編纂]	[編纂]
惠泉高特佳.....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⁶⁾	29,708,884	8.25%	[編纂]	[編纂]
	H股	實益權益	—	—	[編纂]	[編纂]
程先生.....	未上市股份	配偶權益 ⁽⁸⁾	26,743,364	7.43%	[編纂]	[編纂]
	H股	配偶權益 ⁽⁸⁾	—	—	[編纂]	[編纂]
石凡會女士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⁸⁾	26,743,364	7.43%	[編纂]	[編纂]
(「石女士」).....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上市後將持有的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 [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於有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⁸⁾	—	—	[編纂]	[編纂]
上海億久誠.....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⁸⁾	26,743,364	7.43%	[編纂]	[編纂]
	H股	實益權益 ⁽⁸⁾	—	—	[編纂]	[編纂]
王曙光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21,670,747	6.02%	[編纂]	[編纂]
(「王先生」).....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	—	[編纂]	[編纂]
文周投資.....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21,670,747	6.02%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	—	[編纂]	[編纂]
株洲市國投創新創業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11,357,959	3.16%	[編纂]	[編纂]
投資有限公司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	—	[編纂]	[編纂]
(「株洲國投創新」)...						
株洲市國創新藥投資	未上市股份	實益權益 ⁽⁹⁾	9,645,017	2.68%	[編纂]	[編纂]
合夥企業	H股	實益權益 ⁽⁹⁾	—	—	[編纂]	[編纂]
(有限合夥)						
(「株洲國創」).....						
錢明飛(「錢先生」).....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17,186,678	4.77%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	—	[編纂]	[編纂]
盈科創新.....	未上市股份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17,186,678	4.77%	[編纂]	[編纂]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	—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上市後將持有的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緊隨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 [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股份數目 ⁽¹⁾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¹⁾	於有關股份 類別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青島城投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青島城投」).....	未上市股份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⁰⁾	12,890,009 —	3.58%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青島盈科價值創業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青島盈科 價值創業」).....	未上市股份 H股	實益權益 ⁽¹⁰⁾ 實益權益 ⁽¹⁰⁾	12,890,009 —	3.58% —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有上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江蘇耀宇由安先生擁有70%權益，並由安先生配偶曹紅女士擁有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被視為於江蘇耀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江蘇耀宇為員工持股平台泰州慧達、泰州慧融、泰州慧隆、泰州慧新、泰州慧寧及泰州慧嘉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及江蘇耀宇各自被視為於泰州慧達、泰州慧融、泰州慧隆、泰州慧新、泰州慧寧及泰州慧嘉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員工持股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員工持股平台」。
- (4)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何先生確認並同意，其已行事並將繼續與安先生、江蘇耀宇及彼等各自在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視情況而定）就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簽署日期（即2022年12月12日）後36個月止或倘股份公開發售及上市，本公司於聯交所發售及上市後36個月止期間的管理及運營提名的董事一致行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江蘇耀宇及何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泰州慧新為泰州慧達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約58.26%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泰州慧新被視為於泰州慧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遼泉高特佳由其普通合夥人南京高特佳管理，而南京高特佳由蔡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5%權益，由北京高特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20%權益，以及由南京呈益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55%權益。南京呈益由南京本禹（其由毛先生擁有80%權益及由郭女士擁有20%權益）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20%的權益，並由郭女士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郭女士、毛先生、南京呈益及南京高特佳各自被視為於遼泉高特佳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遼泉高特佳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主要股東

- (7) 南京益慧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益慧創投**」)及南京益道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益道**」)各自由其普通合夥人南京常呈益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南京常呈益**」)管理。南京常呈益由南京本禹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10%權益及由郭女士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3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女士及毛先生各自被視為於益慧創投及南京益道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益慧創投及南京益道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 (8) 上海憶久誠分別由石女士、程浩先生及程先生擁有70.00%、20.00%及10.00%權益。程先生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石女士為程先生的配偶，程浩先生為程先生的兒子。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先生及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上海憶久誠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平潭文周瑞璽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文周瑞璽**」)及平潭文周杭實瑞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文周杭實**」)各自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文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文周投資**」)管理，而文周投資由我們的監事王曙光先生最終控制。株洲國創及株洲市文周君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株洲文周君喆**」)由其普通合夥人文周投資及株洲國投創新管理。株洲國投創新由株洲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株洲國創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王先生及文周投資各自被視為於平潭文周瑞璽、平潭文周杭實、株洲國創及株洲文周君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株洲國投創新被視為於株洲國創及株洲文周君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 (10) 青島盈科價值創業由其普通合夥人盈科創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盈科創新**」)擁有1%權益及由其有限合夥人青島城投擁有86.00%權益。盈科創新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註冊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由錢明飛先生控制41.74%權益。青島城投由青島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此外，盈科創新為青島盈科鼎新一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青島盈科鼎新一號**」)及平潭浦信盈科睿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浦信盈科**」)的普通合夥人，淄博盈科成長二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淄博盈科成長二號**」)由其普通合夥人廣西盈吉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管理，而廣西盈吉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盈科創新擁有5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錢先生及盈科創新各自被視為於青島盈科價值創業、青島盈科鼎新一號、平潭浦信盈科及淄博盈科成長二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青島城投被視為於青島盈科價值創業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